

條款及細則

- 1) 客戶須於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內 (包括首尾兩天) 向東亞銀行有限公司(「本行」)遞交已簽妥的安老按揭計劃正式申請表，並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成功提取安老按揭計劃貸款，方可額外獲贈高達物業價值及保單價值 0.4%之現金獎賞。
- 2) 物業價值指安老按揭計劃下所定義的 “指定物業價值” 。
- 3) “指定物業價值” 計算方法如下:

物業估值	用作計算年金之 “指定物業價值” 上限
800 萬港元或以下	100%物業估值
800萬港元以上	60% - 80%物業估值，上限為1,500萬港元 [*] <small>*詳情請向分行職員查詢</small>

- 4) 保單價值指壽險保單的退保現金價值。
- 5) 現金獎賞將於安老按揭貸款成功提取後下一個曆月完結前，存入客戶收取一筆過貸款或每月年金之東亞銀行戶口。
- 6) 所有獲享之現金獎賞將調低至港元整數。
- 7) 所有按揭申請須符合本行之信貸要求及按揭條款，並以本行最終批核為準。
- 8)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此推廣計劃及/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，並作出適當通知。如有任何爭議，本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。